

# 屏東縣牡丹鄉公所

## 108 年度東源森林遊樂區經營管理營運統計通報

#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依據 108 年度施政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屏東縣牡丹鄉公設觀光據點經營管理自治條例辦理。

### 貳、計畫執行情形：

#### 一、東源森林遊樂區營業時間：

- (一) 1 月~6 月、10 月~12 月，每逢例假日及國定假日。  
上午 0900-1700。
- (二) 7 月~9 月平日及假日，周二、三、四休園。  
上午 0900-1700。今年野薑花季調整為 7-9 月。

#### 二、計畫期間：

- (一)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，依營業月份調整。
- (二) 上班時間：每日分 2 班次，每班四小時。

1. 第一班：8：30-12：30，12：30-13：00 交班。

2. 第二班：13：00-17：00，17：00-17：10 整理。

#### 三、參加人數：收費服務員 1 人、清潔服務員 2 人、社區幹部 2 人， 督導員 3 人。

#### 四、執行概況：

##### (一) 東源社區發展協會以公開方式，選任東源村民。

1. 收費服務員：葉采瑋為收費服務員（張惠莉、蔡明潔等 2 位代班人員輪流代班）。
2. 張玉蘭及邱正欽（9 月以後由許桂華擔任）等 2 人為清潔員，負責執行工作。

##### (二) 於東源森林遊樂區入口處設置收費管理站，於開放時間管制車輛及人員的進出，依「屏東縣牡丹鄉公設觀光據點經營管理自治條例」收費標準調整收取規費。

##### (三) 收費方式：依人次進出收取人員清潔規費，說明如下：

**【優惠票】**：每人每次新台幣 80 元，其中 30 元清潔規費，50 元為園區消費券（折抵消費卷：為鼓勵在地消費及地方產品銷售，本計畫收取供遊客當日 1 次性折抵園區消費使用之消費券，本所收取 10% 之使用規費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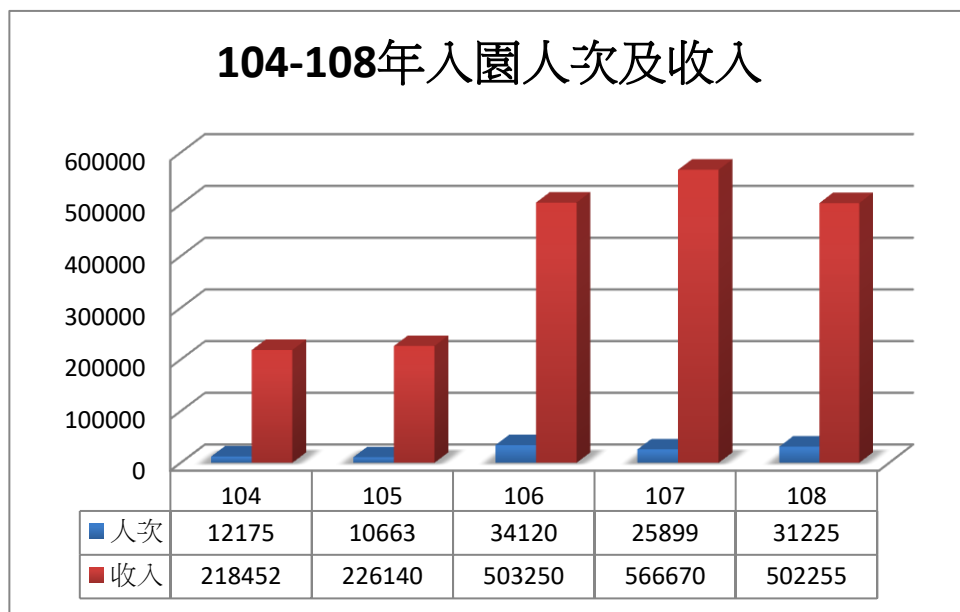
**【團體票】**：每人每次新台幣 10 元人員清潔規費，需由本所認

證合格之東源社區導覽解說隊成員帶入者。

(四) 本所辦理野薑花季等相關產業活動時，收費標準得調整之。

(五) 開放時間依人員進出收取使用規費 30 元及團體(解說員帶入園)10 元，總計遊客 31,225 人次 (一般/3,810 人、團體/27,415 人)，收取規費 388,450 元，園內店家租金收入為 67,200 元，店家兌換卷為 466,050 元(10%回饋為 46,605 元)，總收入計新台幣 502,255 元。

104 年至 108 年試辦經營計畫 人次及收入			
日期	人數	收入	備 註
10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2,175	191,030	7 月~8 月每日收費 9 月~12 月假日收費
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0,663	208,140	3 月~5 月施工期間不收費
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34,120	536,180	1~5 月、10~12 月假日收費 6~9 月(花季)每日收費
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25,899	541,215	1~5 月、11~12 月假日收費 7~10 月(花季)一五六日收費
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31,225	502,255	1~6 月、10~12 月假日收費 7~9 月(花季)一五六日收費



1. 108 年度入園人次較 107 年增加 5,326 人，散客入園數減少 797 人，團客(由解說員帶入)入園數增加 6,123 人。

2. 今(108)年尚無商家未兌換抵用券情形，故兌換券收入相對去年少。

(六) 收費期間各服務員均依輪值排班表，按時上下班，執勤時間穿著規定背心，執行任務，無擅離職守或飲酒、邀友聊天等不良

事項。

- (七) 服務員於收費後主動發給收據(加蓋收費日期章)，於結束執勤時間後，進行檢查工作，工作狀況正常良好。除本所督導員每月均到現場督導外，亦利用 LINE 群組溝通園區工作，立即解決相關執行問題。
- (八) 本所每月均派員督導以瞭解實際執行情形，由農觀課柯富霖課長等 3 人擔任督導人員，於不定期至計畫地點執行督導工作。
- (九) 今年度受氣候影響相對較低，但仍有因遇到風雨侵襲致使園區設施及部分環境受損的狀況，園區需休園及花人力時間修復情況。

## 伍、結論：

- 一、目前仍以試辦經營方式來執行計畫，以計畫經費(本所預算及經濟部水利署水資源局回饋金)作為試辦的經費來源，經分析如下：
  - (一) 園區各店家無於該年度準時兌換折抵券情況，導致票券收入與入園人次比例不符情況。
  - (二) 雖無如預期支出平衡，亦無法運作回饋機制，但為地方部落帶來不少觀光旅遊人潮及週邊店家商機效益。
- 二、提供東源村民 8 個直接就業機會，另因東源遊樂區的開放經營，提供東源村商家經營收益。
- 三、進園遊客主要以團體為主，散客不到兩成，需再討論及改進提升散客方案。
- 四、持續訓練並檢視東源社區發展協會之實際運作能力，與東源解說隊合作運用園區資源，增加豐富性，積累經驗，期待成功結合社區發展經營本鄉觀光事業。
- 六、於東源部落辦理服務員訓練，以精進服務員作業能力。
- 七、經由其他計畫資源挹注媒體行銷，確實提升東源部落旅遊知名度，目前試辦經營後除提高入園人數，進入東源部落遊玩人數亦逐年提升，越來越多遊客建議交通接駁部分，未來交通運輸勢必是一項擬解決的問題。